

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上午10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3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；会议由董事长陈育宣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专项报告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如实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

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1年半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根据经营及发展的资金需要，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,000万元，可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，有利于扩大经营业务规模、提高经营效益，可进一步促使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地发展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2）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1年半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1年半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26日